

合同编号：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 地价制定工作项目

合 同 书

甲方：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新疆吉农土地勘测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新疆吉农土地勘测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为贯彻落实 2020 年新修订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关于制定和公布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征地工作，切实维护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甲方经过招标程序，确认中标单位新疆吉农土地勘测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后简称乙方）。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工作任务：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快制定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项目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 53 号）及《关于开展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工作的通知》（新政办发[2019] 120 号）文件，本次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工作项目（以下简称“区片综合地价”）主要工作任务有：

（一）划分征收农用地区片

构建形成梯次合理过渡的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体系，一方面根据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整体形势，以区域一致性和相似性进一步合并减少区片数量，逐步缩小补偿差距；另一方面结合城市开发边

界的划定成果进行衔接，着重提升该区域的区片综合地价标准，调整细化该区域的区片划分。

（二）测算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

根据《自治区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工作技术指南》（试行）要求，采取多种技术方法测算各区片的区片综合地价标准并进行验证调整，在此基础上开展工作成果、图件的编制工作。

（三）建立数据库

根据《自治区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工作技术指南》（试行）要求，以 2018 年土地利用现状变更成果为基础，利用 ARCGIS 软件平台建立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测算成果数据库.MDB，便于成果发布实施后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进行管理与使用。

二、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履行期限：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开始履行，以 20 日内实际提交最终成果日止。

2、履行地点：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乌鲁木齐市。

3、履行方式：“乙方”提交合格项目成果，“甲方”付清全部工作费用。

三、测算范围：

根据原国土资源部《关于开展制定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和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05]144号），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测算范围重点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集

镇建设用地规模范围内，但各地在确定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测算范围时，可以考虑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等因素的需要，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将测算范围扩展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建设用地规模范围以外或更大范围。

四、工作安排：

察布查尔锡伯族自治县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工作项目测算与平衡工作总体上可分为七个阶段，包括前期工作准备、外业调查、征地区片划定、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测算、成果报告与图件编制、县级审查与平衡阶段、自治区审查与平衡阶段。

五、工作成果：

1、报告

(1)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区片综合地价制定技术报告

(2)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区片综合地价制定结果报告

2、图件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区片综合地价分布图

3、数据库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区片综合地价数据库

4、其他

(1) 相关附件，包含相关文件、请示、批复等。

(2) 数据表格，包含区片综合地价测算结果一览表、调查表等。

六、执行标准：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快制定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工

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 53号)、《关于开展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工作的通知》(新政办发[2019] 120号)及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工作方案的规定进行执行。

七、合同组成、费用及其支付方式:

(一) 合同组成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本项目招标文件
2. 中标人投标文件
3.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4. 中标通知书
5. 本合同附件
6.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二) 费用及其支付方式

合同款: 4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 肆拾万元整。

支付方式: 自治区下达验收批复后, 1 个月内付清全款, 即 4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 肆拾万元整。

八、甲方义务和责任:

- 1、甲方指定专人负责协调有关部门关系, 及时准确地向乙方提

供相关资料、出具相关文件，保证乙方所承担的工作顺利进行。

九、乙方责任：

- 1、严格遵守双方签订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另附）；
- 2、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负责技术培训甲方至少两名工作人员，能够熟悉掌握区片综合地价业务；
- 3、提交区片综合地价制定报告及分布图等成果；
- 4、乙方负责全程技术服务。

十、违约责任：

1、自本合同签订后由于甲方没有及时准确地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指定专人负责协调有关部门关系、出具有关文件或者因种种原因擅自要求单方终止合同履行的，乙方有权依法追诉补偿的权利或协商解决。

2、由于乙方单方擅自终止合同履行的，或者成果资料存在质量问题多次修改未通过上级部门验收的，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依法追诉补偿的权利或协商解决。

3、因天气、政府行为干预、国家政策变化和不可抗拒的原因等造成合同不能正常履行，需要终止合同履行的，甲、乙双方协商解决，甲方已付的工作经费不予退还，乙方不承担经济损失补偿责任。

十一、甲、乙双方其它约定：

如甲、乙双方对以上订立的通用合同条款需要作补充合同协议的，可根据甲、乙双方的协商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